

证券代码：874575

证券简称：华裕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华裕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华裕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于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银行贷款、敞口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应收账款保理、信用借款等）。上述额度在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7 年度综合授信融资额度前有效，有效期内可循环申请。上述额度不等于公司融资实际发生金额，具体融资方式与金额最终以实际签署相应合同、协议为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需要以自有房产、设备、无形资产、应收账款等资产为借款作抵押、质押担保，或者由相关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相关关联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借款所作担保系无偿担保行为，不存在收费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其他关联股东的利益。

在不超过上述额度的前提下，公司授权董事长办理上述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授权财务部门办理相关手续。该授权在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7 年度综合授信融资额度前有效。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2026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情况：7 票

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涉及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五）规定，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能够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华裕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华裕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华裕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